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09,508.10 元（未经审计），期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61,483,321.14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62,08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483,200 元（含税）。本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7.2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五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合理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可以在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持续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增加一次 2024 年中期分红，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且符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